

附件 1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预算报表

- 1.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收支总表
- 2.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收入总表
- 3.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支出总表
- 4.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3.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4.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组织和管理工作乡镇财政收入和支出，编制执行乡镇年度财政预算，监督乡镇单位预算执行，编制财政决算；

（二）负责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工作；

（三）负责乡镇非税收入的管理；

（四）负责强农惠农资金“一卡式”发放、“乡财区管”和“村财镇代理”会计核算工作；

（五）负责对乡镇购置国有资产的登记、处置进行管理，确保乡镇国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

（六）贯彻党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监督乡镇范围内各单位的财务活动；

二、单位预算构成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截至2021年12月，邱县河口镇财政所实有各类人员9人，其中在职5人、离休0人、退休4人。

三、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做好预决算工作，严格执行年初预算，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二）加强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

（三）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管理。

（四）加强村级财务监管和督查。

（五）规范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操作流程，

确保财政资金准确、及时支付。

(六) 认真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和乡镇交办的其它事项。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 10.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 11.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 12.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附件表 12)

13.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件表 13)

14.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38.16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务服务支出 29.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1 万元。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收入预算 38.16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16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8.01 万元，增长 26.56%，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普调和人员增加。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支出预算 38.16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增加 8.01 万元，增长 26.56%，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普调和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8.16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8.16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5 万元，占 78.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万元，占 9.82%；卫生健康支出 1.64 万元，占 4.3%；住房保障支出 2.81 万元，占 7.43%。

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1 万元，增长 26.56%。主要原因：一是工资普调；二是人员增加。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16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拨款增加 8.01 万元，增长 26.56%。主要原因：一是工资普调；二是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5 万元，占 78.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万元，占 9.82%；卫生健康支出 1.64 万元，占 4.3%；住房保障支出 2.81 万元，占 7.4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2 年预算 29.95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6.17 万元，增长 25.9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3.75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3.75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1年预算未在该科目下反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0.94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0.94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021年预算未在该科目下反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0.7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0.7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021年预算未在该科目下反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2.81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2.81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2021年预算未在该科目下反映。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8.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42万元,公用经费4.74万元。

(一)人员经费33.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46万元、津贴补贴6.48万元、奖金0.63万元、绩效工资3.8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3.75万元、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1.6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1 万元、生活补助 1.5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4.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0 万元、差旅费 0.9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0 万元、劳务费 0.20 万元、工会经费 0.25 万元、福利费 0.3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8 万元。

七、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1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83.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人员。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霍邱县财政局外事办转发《六安市财政局六安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财公〔2015〕115 号)等相关规定,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发生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增长 83.3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1 年预算未在该科目下反映、统计口径改变。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严格执行《霍邱县县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办〔2013〕52 号）和《霍邱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邱办〔2015〕3 号）等规定，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活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中共霍邱县委办公室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霍邱县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邱办〔2012〕4

号)等规定。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用于购置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2 年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没有需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本级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7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0.83 万元,增长 21.23%,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固定资产总金额 78.92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70.38 万元、通用设备 1.61 万元、专用设备 3.77 万元、其他资产 3.16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指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财政拨款结余、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霍邱县河口镇财政所 2022 年预算报表（14 张）

